印刷采购服务合同

甲方：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

乙方：平顶山市湛河区源达广告设计中心

鉴于甲方有一批印刷品需求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甲、乙双方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在平等、互惠互利的原则下经充分协商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产品规格及合同价款

名称	规格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
关于2026年白龟山水库实行禁渔期制度的通告	A2	份	1000	2.2	2200
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文件	A4	份	17000	0.1	1700
擦亮眼睛买肥料，科学选用保收成宣传单	A4	份	1000	0.2	200
规范兽药使用明白纸	A1	份	1500	2	3000
中共平顶山市农业农村局党组文件	A4	份	26000	0.1	2600
合计：9700元					

二、服务内容

1、乙方按约向甲方交付有关产品，并按预定进度进行出货。按甲方要求提供稳定可靠并符合相关标准的产品。

2、印刷品的数量、规格、质量标准及交付日期均按照双方书面确认的订单执行。

三、付款方式

1、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合同即时生效。

2、乙方在本合同生效后，依据订单或协议约定，向甲方提供商品或服务。

3、甲方需在收到乙方提供的商品或服务后，确认无误后方可发起开票申请。

四、交付标准

1、乙方应按时、按要求完成印刷品的生产加工，并确保印刷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双方约定。

2、如因乙方原因导致印刷品质量不符合要求，乙方应承担相应责任，并按双方协商的方式进行赔偿或重印。

五、违约责任

1、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，应赔偿因此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

2、因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无法履行合同的一方，应尽快通知对方并协商解决方案。

六、争议解决

在合同执行过程中，凡与本合同签订或履行有关的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，如协商不成可通过法律程序解决，诉诸甲方所在地的法院依法裁决。

七、其他

1、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2、本合同正式签署一份有效，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效力。

3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协商确定。

甲方签约人(公章)：

电 话：

签约日期：2026.11.22

乙方签约人(公章)：

电 话：

签约日期：2026.11.22